

鐘錶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設計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應用時計櫥窗展示設計技巧
編號	104839L2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時計機構設計部門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夠運用空間設計概念，在督導下，設計或選擇合適陳列座、陳列架，並使用陳列座、陳列架或襯托品擺放時計櫥窗。當需要透過第三方設計櫥窗陳列座、陳列架時，能夠準確及詳細地提出要求及作出評核。
級別	2
學分	6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瞭解櫥窗及商品展示設計概念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瞭解櫥窗空間設計概念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櫥窗展示形式及空間分佈 • 照明 / 燈光的運用 • 整體的佈置及點綴技巧 • 氣氛營造 / 襯托 • 表達理念 • 瞭解商品展示設計概念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品牌定位及文化環境 • 消費者的購物習慣 • 商品陳列方法 • 瞭解不同類型時計產品的擺放技巧 • 認識陳列座、陳列架的種類、材質、特性、尺寸、搭配等 <p>2.在督導下，應用時計櫥窗展示設計技巧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運用商品展示設計技巧，設計陳列座、陳列架 • 選擇合適的襯托品 • 使用陳列座、陳列架或襯托品擺放時計產品 • 當需要透過第三方設計櫥窗陳列座、陳列架時，能夠準確及詳細地提出要求及作出評核 <p>3.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尊重知識產權，不可抄襲，避免個人及機構墮入侵權陷阱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p>(i)能夠於運用空間設計概念，在督導下，設計或選擇合適陳列座、陳列架，並使用陳列座、陳列架或襯托品展示時計產品；及</p> <p>(ii)當需要透過第三方設計櫥窗陳列座、陳列架時，能夠準確及詳細地提出要求及作出評核。</p>
備註	